证券代码：688336　　证券简称：三生国健　　公告编号：2026-040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 LOU JING 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议事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促进公司长远、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

股（A 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 3 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相关法律法规等进行调整，则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可按调整后的政策实施。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0 元/股（含），该价格不超过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9 日